東海大學理學院應用物理學系海外研習獎學金辦法

2025/01/08（應用物理學系系務會議訂定）
2026/03/11（應用物理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）
2026/06/18（應用物理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）

第一條　設置目的：為鼓勵本系大學部學生赴海外研究機構研習（短期研習、長期交換），學習物理相關知識及參與專題研究，提升專業技能與實踐能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　申請時程、獎助細則等相關事宜，於每年9月公告於本系網頁。
學生須依時序提出申請、獲得推薦、全程參與並繳交學習心得後，始具備獎學金請領資格。

第三條　經費來源：優先使用本校聯董會國外捐款（預算科目為6144Physic Dept.Support物理系），次用本系發展基金，如需異動，以系務會議決議為依準。

第四條　資格限制：撥付當學期如有休學、退學、轉學、轉系或曾違反學生考試規則者，自動喪失獎勵資格。

第五條　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